



Matthews Asia

產品資料概要

銘基亞洲基金
— 印度基金

發行人

銘基國際投資公司

2018年3月

本資料概要提供有關本產品的重要資訊。

本資料概要屬於發售文件的一部份。

閣下不應單純依據本資料概要決定是否投資於本產品。

摘要

基金經理：銘基國際投資公司

存管處：Brown Brothers Harriman (Luxembourg) S.C.A.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類累積股份（美元）*2.00%	A類累積股份（英鎊）*2.00%
I類累積股份（美元）*1.50%	I類累積股份（英鎊）*1.50%

交易頻率：每個同屬香港營業日的估值日

基礎貨幣：美元

派息政策：累積股份不宣派或分派股息。

會酌情決定分派股份是否分派股息；如果分派股息，為最少每年分派一次。股息（如有）可分派給相關股東或再投資入子基金（定義見下文）內。分派可以從股本或實際上從股本撥付，而在此情況下，可能降低子基金的資產淨值（「**資產淨值**」）。

子基金的財政年度結束日：3月31日

最低投資金額：

	最初投資	其後投資
A類英鎊：	500英鎊	250英鎊
A類美元：	1,000美元	500美元
I類英鎊：	500,000英鎊	125,000英鎊
I類美元：	1,000,000美元	250,000美元

本產品是甚麼？

印度基金（「子基金」）屬於銘基亞洲基金（「本基金」）旗下的子基金，採用傘子互惠基金的形式組成。本子基金的註冊地點為盧森堡，所在地監管機構為盧森堡金融業監管委員會（*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 A類股份及I類股份的經常性開支比率上限分別為每年相關股份類別平均資產淨值的2.00%及1.50%，且不得超越有關上限。倘實際經常性開支比率超逾該最高水平，基金經理將豁免費用及／或償付開支，並以限制經常性開支在所述最高水平所需的程度為限。

*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日期為2017年3月31日的本基金年度報告所載的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開支計算，以相應期間的股份類別的平均資產淨值百分比顯示。數字可能每年不同。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尋求達致長期資本增值。

策略

在正常市況下，子基金總淨資產的至少80%將透過集體投資計劃、可轉換證券或其他類似工具直接或間接投資於位於印度的公司的公開買賣普通股、優先股及可轉換證券。子基金可按輔助性質投資於全球各地的其他獲許可資產，包括股票、以及其他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及／或在受監管市場[†]上市或買賣的其他類似工具，以及其他子基金認為具有良好價值增長潛力並從而可能增加子基金投資組合整體價值的資產。

如果某公司與印度有重大聯繫，則會被視為「位於」印度，例如：(i)該公司根據印度的法例組建；(ii)其收入或溢利最少50%來自於印度生產或出售的貨品、進行的投資、提供的服務，或其最少50%的資產位於印度；(iii)其證券的主要交易市場於印度；或(iv)該公司為印度的政府實體或機構、部門或政治分支。

子基金可大比例地投資於具有增長潛力及良好投資價值的較小型公司。與較大型公司的常見情況比較，該等較小型公司的股份可能較大部分由公司的少數投資者（包括創辦人及管理層）持有。

子基金目前並無使用並且不擬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任何目的，不論為對沖、投資或有效投資組合管理的用途亦然。假如子基金計劃在未來變更此政策，本基金將會尋求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事先批准，並在此項變更生效前向所有股東發出最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

本產品有何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發售文件所載的詳細資料，包括風險因素。

• 一般投資風險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價值可能因以下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下跌，因此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可能蒙受虧損。概不能保證一定可取回投資本金。

• 印度投資風險

子基金主要投資於位於印度的公司。子基金投資於印度，須承受其政治、社會、經濟及監管風險。這可能比投資於發展較成熟市場涉及不同而且更高的風險，因為（其中包括）印度通常在政治及經濟上較不穩定，而且印度市場規模較小，發展較不完善，且價格波動較大。

印度政府已對經濟體系的多個方面行使重大影響力，並會繼續行使此重大影響力。環球因素及海外行動可能抑制印度保持增長所需的海外資金流。多家印度公司的大部分股權仍由其創辦人（包括其家族成員）持有。家族控制企業的企業管治準則可能較低，較為欠缺透明度，增加投資者的潛在虧損及不平等待遇。

外國投資者以及外國實體投資印度證券受限制。子基金通過印度證券監管機構授予基金經理的外國機構投資者（「外國機構投資者」）牌照投資於印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證券。在印度的投資可能受到此牌照的撤銷或不獲重續的影響。透過此牌照作出之投資亦須受制於不時施加的適用當地法定或監管限制或變化。如果子基金的投資達到外國機構投資者法定限制，其可能需要就任何後續購買尋求印度儲備銀行的批准，而有關批准未必可隨時取得。這可能限制子基金的投資選擇。

這些風險可能對子基金的印度投資之價值造成負面影響，因而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造成負面影響。

• 貨幣風險

子基金的相關投資可能會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主要為印度盧比）計值。印度實施的貨幣管制可能人為影響子基金持股的價值，並可能對子基金計算其資產淨值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這些管制亦可能限制或禁止子基金匯返投資資本及收入的能力，從而可能損害子基金持股的價值。

[†] 「受監管市場」一般包括於歐盟任何成員國或東歐、西歐、亞洲、非洲、澳洲、北美、南美和大洋洲任何其他國家之內，定期營運、受認可並開放予公眾參與的受監管市場。

此外，股份類別可能指定以子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結算。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受到此等貨幣與基礎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匯率管制變動的不利影響。

- **股票市場風險**

子基金的股本證券投資面對一般市場風險，其價值可能因不同因素波動，例如投資氣氛、政治與經濟情況的變化及發行商特定因素。

- **集中投資風險**

子基金的投資項目集中於位於印度的公司。與投資組合較為多元化的基金相比，子基金價值可能較為波動。子基金價值可能較易受到影響印度地區的不利的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

- **新興市場風險**

子基金主要投資於位於印度的公司，而印度是個新興市場。投資於新興市場或許涉及投資於發展較成熟的市場一般不會面對的增加風險及特別考慮因素，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管制、政治與經濟不明朗因素、法律與稅務風險、交收風險、託管風險及高度波動性的可能性。

- **與印度股市高波動性有關的風險**

印度股票市場的高波動性及潛在交收困難亦可能導致在該等市場上買賣的證券價格大幅波動，繼而可能對子基金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 **與印度股市監管規定有關的風險**

印度的證券交易所一般有權暫停或限制於相關交易所上買賣的任何證券的買賣。政府或監管機構亦可能實施或會影響金融市場的政策。所有此等因素都可能對子基金造成負面影響。

- **與較小型公司有關的風險**

與較大型公司的常見情況比較，較小型公司的股份可能較大部分由該等公司的少數投資者（包括創辦人及管理層）持有。因此，在企業管治方面或在進行企業行動時，少數擁有人的權利可能受到限制或不獲完全考慮。與股東基礎較廣闊的證券或較大型、發展較成熟的公司的證券比較，或與整體市場指數比較下，較小型公司的證券交投可能較不頻繁、成交量較低及流動性較低，而且價格變動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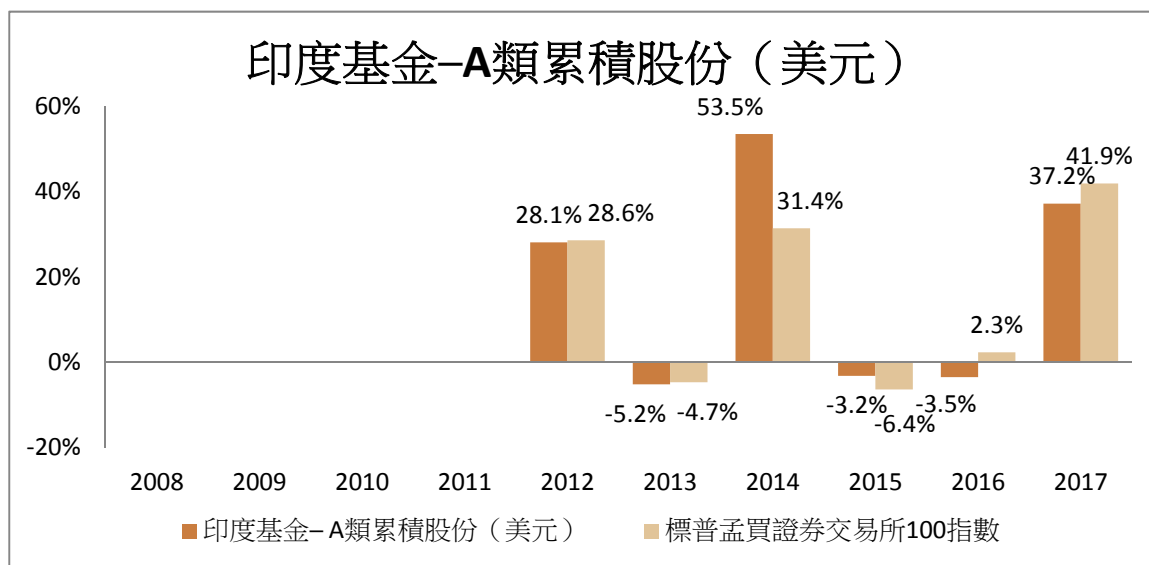
- **與從股本撥付股息有關的風險**

從股本撥付及／或實際從股本撥付股息相當於退回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有投資，或者該原有投資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任何該等分派可能導致子基金的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無對沖風險**

子基金目前沒有使用對沖技術以嘗試抵銷若干市場風險。對投資組合倉盤價值下跌進行對沖，旨在建立用以在投資組合倉盤價值下跌時獲利的其他倉盤，並因此在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倉盤價值下跌時，穩定其價值或避免損失。不使用對沖技術可能令子基金需承受因其投資組合倉盤價值下跌而蒙受全盤損失的風險，亦因此令其資產淨值出現較倘有使用該等對沖技術為大的波動。

子基金過往表現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所示表現為代表股份類別 A 類累積股份 (美元) 的表現。A 類累積股份 (美元) 被選為代表股份類別，因其供香港零售投資者投資及大致表示子基金的表現特徵。所有其他股份類別的過往表現 (僅提供英語版本) 可向香港代表索取。
- 棒型圖表顯示代表股份類別的每年回報。自代表股份類別推出以來的各年，只要於完整曆年均有表現數據，均會於上圖提供回報資料。如沒有顯示過往表現，即代表當年沒有足夠數據用作向投資者提供過往表現。
- 基金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表現數據以美元計算，當中包括經常性開支，但不包括閣下可能需要支付的任何認購費及贖回費。
- 子基金的基準為標普孟買證券交易所 100 指數。
- 子基金推出日期：2011 年 6 月 30 日。
- A 類累積股份 (美元) 推出日期：2011 年 6 月 30 日。

子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子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可能無法取回所投資的全數金額。

投資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支付的收費

買賣子基金的股份時，閣下或須支付以下費用。

費用	閣下須付
認購費（首次銷售收費）	認購額的最多 5%
轉換費（兌換收費）	每股資產淨值的最多 1%
贖回費	不適用
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子基金總值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每年收費率（佔子基金總值的每年百分比）
管理費 子基金向銘基環球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Matthews Global Investors S.à r.l.)（「投資顧問」）支付管理費（「管理費」）。基金經理有權收取由投資顧問從管理費中撥付的費用。	A 類累積股份（美元、英鎊）為 1.25% I 類累積股份（美元、英鎊）為 0.75%
存管費	最多 2%（不計交易成本）
表現費	不適用
行政費 子基金向投資顧問支付行政費（「行政費」）。基金經理有權收取由投資顧問從行政費中撥付的費用。	最多 0.25%
其他費用 買賣子基金的股份時，閣下或須支付其他費用。	
其他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交易截止時間即同屬香港營業日的估值日之香港時間下午六時正或之前經香港代表收妥的股份認購及贖回要求，一般按隨後釐定的子基金資產淨值執行。第三方分銷商可能就收取投資者的要求實施不同的交易截止時間。 本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於每個同屬香港營業日的估值日計算，並於香港南華早報及信報刊發股份價格。 過去 12 個月就子基金的分派股份支付的股息（如有）的組成（即從淨可分派收入與資本撥付的相對金額），可要求本基金或香港代表提供。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資料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	